

山西师范大学学生工作部

(2024) 22 号

关于评选 2024 届本科优秀毕业生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根据《山西师范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》和学校实际，决定在 2024 届毕业生中开展优秀毕业生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

2024 届本科毕业生。

二、评选名额

本科毕业生总数的 3%（名额分配见附表 1）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依据 2023 年《山西师范大学学生规范》中《山西师范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》评选条件推选。

四、程序要求

1. 组织宣传：各学院要以优秀毕业生推选为契机，充分宣传，精心组织，认真审核，确保毕业生应知尽知，激励广大学生勤奋学习、健康成长，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、荣誉观和就业观，勇作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。

2. 个人申请。符合评选条件的学生应向所在班级提出个人申请，提交有关事迹材料和审批表。

3. 民主评议。各班级辅导员组织班级评议小组对提出申请的学生进行民主评议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，初步确定参评人选，提交院学生工作领导组进行审议。

4. 学院评审。各学院学生工作领导组对各班级确定的参评人选审议，须充分考虑班级民主评议的意见建议，确定最终候选人，在全院范围内进行公示无异议后，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，并报学生工作部审核。

5. 评选材料。各学院优秀毕业生候选人须填写优秀毕业生审批表（附件2），附2000字的个人事迹材料（有题目、A4纸打印、另附个人以学习或生活为背景的照片电子版）、获奖证书复印件（A4纸复印、加盖学院公章）。并于4月29日前由学院统一整理后报学生工作部就业指导中心（科学会堂307），电子版发至sxsfdxjydzdx@163.com。

五、奖励表彰

被评为“山西师范大学2024届优秀毕业生”者，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；审批表将存入学生个人档案；优秀事迹在山西师范大学学生工作部网上广泛宣传。

附件：1. 山西师范大学2024届优秀毕业生名额分配表

2. 山西师范大学2024届优秀毕业生审批表

3. 山西师范大学2024届优秀毕业生候选人基本情况汇总表

学生工作部

2024年4月15日